

致參與者通知書

東亞（強積金）集成信託計劃

此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即時垂注。閣下如對本文件之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及專業的意見。除非另有註明，本文件中所用詞彙已與強積金計劃說明書所定義的有著相同涵義。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強積金計劃營辦人」）及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我們」或「我們的」）作為東亞（強積金）集成信託計劃（「集成信託」）之受託人，就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本通知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份。

本通知為本集成信託有關內容變更之概要。本集成信託日期為 2026 年 4 月的最新強積金計劃說明書（經整合 2025 年 2 月 28 日的第一份補編、2025 年 11 月 7 日的第二份補編及 2025 年 12 月 22 日的第三份補編所載修訂後）（稱為「強積金計劃說明書」）將可於我們的網站 www.hkbea.com 查閱，或可致電我們的客戶服務熱線+852 2211 1777（由受託人營運）索取相關文件副本。

此部分概述了本集成信託計劃的主要修訂事項（「變更」），有關詳情已於本通知正文中闡述：

主要修訂

下調平台公司收取的一般費用水平

以下變更應於 2026 年 4 月 1 日生效（「生效日期」）：

平台公司收取的一般費用水平已由成分基金每年資產淨值的 0.37% 下調至成分基金每年資產淨值的 0.29%（「平台費用下調」）。鑒於該平台費用下調，就若干現有成分基金而言，應付予平台公司的費用應由每年資產淨值的 0.31% 下調至每年資產淨值的 0.29%。該等現有成分基金各自的基金管理費總額亦應相應地下調。有關所有現有成分基金由生效日期起的基金管理費總額，請參閱第 1 段。

除了應付予平台公司的費用外，各成分基金之基金管理費詳細分項的其他組成部分將維持不變。

影響

是次變更不會對本集成信託的參與僱主及成員構成任何不利影響，亦不會損害現有參與僱主及成員的權利或利益。

參與僱主及成員所需採取的行動

參與僱主及成員無需採取任何行動以落實是次變更。

聯絡資料

如閣下對是次變更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東亞（強積金）熱線+852 2211 1777（由受託人營運），或發送電郵至 BEAMPF@hkbea.com。

感謝閣下對本集成信託的持續支持。

1. 下調平台公司收取的一般費用水平

自 2025 年 3 月 5 日起，本集成信託須就平台公司提供的服務，從計劃資產向其支付費用，收費率如下：

	成分基金名稱	應付予平台公司的費用 (每年資產淨值)
(i)	東亞(強積金)增長基金	0.31%
	東亞(強積金)均衡基金	
	東亞(強積金)平穩基金	
	東亞(強積金)環球股票基金	
	東亞(強積金)歐洲股票基金	
	東亞(強積金)北美股票基金	
	東亞(強積金)亞洲股票基金	
	東亞(強積金)大中華股票基金	
	東亞(強積金)日本股票基金	
	東亞(強積金)香港股票基金	
	東亞(強積金)環球債券基金	
	東亞(強積金)人民幣及港幣貨幣市場基金	
	東亞(強積金)保守基金	
(ii)	東亞中國追蹤指數基金	0.12%
	東亞香港追蹤指數基金	
(iii)	東亞(強積金)核心累積基金	0.155%
	東亞(強積金)65歲後基金	

由生效日期起，平台公司收取的一般費用水平已由成分基金每年資產淨值的 0.37% 下調至成分基金每年資產淨值的 0.29%。鑒於該平台費用下調，就上述第 1(i)段所列之各現有成分基金（「**相關成分基金**」）而言，應付予平台公司的費用應下調至每年資產淨值的 0.29%。各相關成分基金的基金管理費總額亦應相應地下調。

為免生疑義，就上述第 1(ii)及(iii)段所列之各現有成分基金而言，應付予平台公司的費用應維持不變，而其各自的基金管理費總額亦應維持不變。

請參閱下表以了解由生效日期起所有現有成分基金之基金管理費總額的變動（如有）。

編號	成分基金名稱	生效日期前的基金 管理費（每年 資產淨值的百分 比）	由生效日期起的基 金管理費（每年資 產淨值的百分比）
1.	東亞(強積金)增長基金	1.20% - 1.82%	1.18% - 1.80%
2.	東亞(強積金)均衡基金	1.20% - 1.82%	1.18% - 1.80%
3.	東亞(強積金)平穩基金	1.20% - 1.82%	1.18% - 1.80%
4.	東亞(強積金)環球股票基金	1.175% - 1.775%	1.155% - 1.755%
5.	東亞(強積金)歐洲股票基金	1.295% - 1.795%	1.275% - 1.775%
6.	東亞(強積金)北美股票基金	1.215% - 1.275%	1.195% - 1.255%
7.	東亞(強積金)亞洲股票基金	1.20% - 1.94%	1.18% - 1.92%

8.	東亞（強積金）大中華股票基金	1.20%	1.18%
9.	東亞（強積金）日本股票基金	最高為 1.765%	最高為 1.745%
10.	東亞（強積金）香港股票基金	1.20% - 1.30%	1.18% - 1.28%
11.	東亞中國追蹤指數基金	最高為 1.09%	最高為 1.09% (維持不變)
12.	東亞香港追蹤指數基金	最高為 0.528%	最高為 0.528% (維持不變)
13.	東亞（強積金）環球債券基金	0.99%	0.97%
14.	東亞（強積金）人民幣及港幣貨幣市場基金	0.79%	0.77%
15.	東亞（強積金）核心累積基金	0.75%	0.75% (維持不變)
16.	東亞（強積金）65 歲後基金	0.75%	0.75% (維持不變)
17.	東亞（強積金）保守基金	0.79%	0.77%

除了應付予平台公司的費用外，各成分基金之基金管理費詳細分項的其他組成部分將維持不變。

2. 對參與僱主及成員的影響

是次變更不會對本集成信託的參與僱主及成員構成任何不利影響，亦不會損害現有參與僱主及成員的權利或利益。

3. 參與僱主及成員所需採取的行動

參與僱主及成員無需採取任何行動以落實是次變更。

本通知僅概述本集成信託之變更。變更詳情載於強積金計劃說明書第一份補編及本集成信託的主要計劃資料文件中。更新後的強積金計劃說明書及主要計劃資料文件可於本行網站 www.hkbea.com 查閱。

如對本通知內容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東亞（強積金）熱線+852 2211 1777（由受託人營運）或發送電郵至 BEAMPF@hkbea.com。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及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 日